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中欧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E类）在公司直销柜台开展赎回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向投资者提供服务，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欧基金”或“本公司”）决定自2024年8月1日（含）起对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赎回旗下中欧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E类）（以下简称“本基金”）的投资者继续进行赎回费率优惠，具体安排如下：

一、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66008	中欧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
001889	中欧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E类）

二、适用渠道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柜台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479号8层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479号上海中心大厦16层

联系人：马云歌

客服电话：400-700-9700，021-68609700

网址：www.zofund.com

三、优惠时间

自2024年8月1日起至2025年7月31日，若有变动，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四、费率优惠情况及说明

优惠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赎回本基金的A类、E类份额，将享受如下赎回费率优惠：

持有期限（N）	调整前赎回费率	调整后赎回费率	调整后赎回费归入基金资产比例
---------	---------	---------	----------------

N<7 日	1.50%	1.50%	100%
7 日≤N<30 日	0.10%	0.10%	25%
30 日≤N<365 日	0.10%	0.025%	100%
365 日≤N<730 日	0.05%	0.0125%	100%
N≥730 日	0	0	100%

本公司将对符合赎回优惠条件的赎回申请进行赎回费率优惠处理。对持续持有期长于 30 日的投资人，优惠后赎回费将 100% 归入基金资产，归入基金资产的部分不低于基金《招募说明书》中相对应需计入基金资产部分的比例规定。此次优惠不会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造成不利影响。

五、重要提示

1、本公告涉及相关费率优惠活动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则及流程以本公司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2、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700-9700，021-68609700

网址：www.zofund.com

六、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八月一日